

ᠮᠤᠰᠤᠨ ᠤᠯᠤᠰ ᠨᠠᠭ ᠨᠠᠭ ᠨᠠᠭ ᠨᠠᠭ ᠨᠠᠭ ᠨᠠᠭ ᠨᠠᠭ ᠨᠠᠭ

乌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乌海政办发〔2018〕68号

乌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乌海市足球中长期发展规划 (2018-2050年)的通知

各区人民政府，市府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将《乌海市足球中长期发展规划(2018—2050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2018年12月29日

乌海市足球中长期发展规划

(2018—2050年)

按照《中国足球改革发展总体方案》和《中国足球中长期发展规划(2016—2050年)》的精神和要求,为了全面贯彻落实《内蒙古足球中长期发展规划(2016—2050年)》的目标任务,提升我市足球运动发展的整体水平,促进我市足球持续健康发展,制定本规划。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足球改革发展工作的重要批示精神,按照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改革发展战略布局和总体部署,树立现代足球运动理念,遵循足球运动发展规律,以服务于人的全面发展为宗旨,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足球普及为导向,以培育乌海市足球文化为核心,扎实筑牢足球发展的制度基础、人才基础、设施基础、社会基础,不断提升我市足球运动的规模和质量,不断提高我市足球运动发展的整体水平,推动我市足球运动全面、稳定、健康、持续发展。

二、发展目标

(一)近期目标(2018—2020年)。

1. 以保基本、强基层、打基础为发展目标。搞好顶层设计,

理顺管理体制，加强足球基础设施建设，营造有利于足球发展的外部环境，使我市群众对足球运动的需求能得到基本满足，开展足球活动的场地、时间、经费能得到基本保障，全社会关心和支持足球发展的良好氛围基本形成。

2. 青少年足球人口明显增加，建成国家、自治区、盟市、区四级校园足球特色足球学校 45 所，中小學生经常参加足球运动人数超过 3 万人。社会足球发展基础不断夯实，基层足球组织蓬勃发展，基层足球活动广泛开展，足球竞技水平显著提高，全市经常参加足球运动人数超过 5 万人，注册等级教练员与合格足球教师达到 600 人，注册等级裁判员达到 100 人，注册球员达到 0.5 万人。按照内蒙古自治区《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16—2020 年）》要求，全市建有 100 块（社区、农区、学校、公共场所）以上足球场地（包括沙滩足球场地），使每万人拥有近 2 块足球场地，建成沙滩足球特色小镇 1 个，三区各建成一个功能齐全的封闭式标准五人制室内足球场。

3. 符合足球运动发展规律的管理体制机制初步建立，政策法规初具框架，行业标准和规范趋于完善，竞赛和培训体系科学合理，足球竞技水平跻身全区前列，准职业足球队影响力提升，拥有国家北方沙滩足球训练基地和沙滩足球知名品牌赛事，我市沙滩足球及蒙超、蒙甲等准职业俱乐部球队成绩突出。足球事业和产业协调发展的格局基本确立，基本建成全区足球重点城市。

（二）中期目标（2021—2030 年）。

1. 青训体系构建完成，足球氛围浓厚，管理体制顺畅，法律法规健全，资金投入持续稳定，基础设施逐步完备，群众参与广泛，足球人口增加明显，全市经常参加足球运动人数超过 8 万人，注册等级教练员与合格足球教师达到 1200 人，注册等级裁判员达到 200 人，注册球员达到 1.5 万人。基础设施条件不断完善，全市建有足球场地 120 块以上（包括沙滩足球场地），使每万人拥有 2 块以上足球场地，三区再建成能够举办全国及以上比赛的五人制室内足球场 2 个。

2. 校园足球、社会足球、准职业足球体系有效运行，优秀足球人才显现，相关市场主体踊跃参与，足球产业规模不断扩大，成为我市体育产业的重要支撑。

3. 足球事业和足球产业快速发展，沙滩足球竞技水平与全国接轨，为自治区、国家培养输送一批优秀足球人才，城市足球文化逐步形成，完成国家北方沙足、沙排训练比赛综合基地和中国沙漠运动休闲之城建设，建成全区乃至全国沙足、沙排特色之城。

（三）远期目标（2031—2050 年）。

足球事业和足球产业全面发展，足球竞技水平显著提升，为国家、自治区培养、输送一批高水平足球人才，形成具有乌海特色的足球文化、建设沙滩足球特色城市，向足球强市迈进。

三、主要任务

（一）健全完善体制机制。

1. 科学构建足球治理体系。构建市政府推进、社会支持、市场运作、全民参与的足球治理体系。完善乌海市推进足球运动改革与发展工作领导小组运作机制，畅通工作沟通渠道，形成工作合力。市体育行政部门加强对足球改革发展的政策研究和宏观指导。市教育行政部门履行好青少年校园足球主管责任，大力推动校园足球发展。市各级机关工委、民政、工会、规划、财政等部门各司其职，主导抓好机关企事业单位和社区足球发展。按照政社分开、权责明确、依法自主的原则，加强足球协会组织建设，深化足球协会管理体制改革，逐步实现全市各级足球协会与体育行政主管部门脱钩。完善球队、球员注册体系，制定注册管理办法。形成覆盖全市、组织完备、管理高效、协作有力、适应现代足球管理运营需要的协会管理体系。倡导多元主体参与足球运动，鼓励社会力量投入足球活动。完善俱乐部法人治理结构，加快现代企业制度建设，推动俱乐部的地域化和名称的非企业化。

2. 完善协调发展机制。激发市场活力，充分调动社会力量参与足球发展的积极性，探索 PPP 模式的发展方式和公建民营、民办公助的管理模式，实现足球运动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良性循环。按现代企业制度设立和发展乌海足球产业基金，依法鼓励并引导社会募集和捐赠，逐步扩大基金数量和规模，基金运营收益专项用于推进乌海足球改革发展。

3. 规范补偿、奖励激励机制。完善补偿、奖励激励机制，对我市足球运动员、教练员、裁判员在列入自治区、全国年度比赛

中取得优异成绩的给予赛事补贴、奖励和表彰，具体参照《乌海市运动员、教练员、裁判员参与体育竞赛和体育活动领取赛事补贴管理办法》的标准执行。

对政府投资兴建的足球场地全部向青少年业余足球教学训练、青训中心、训练营和青训网点免费开放，并为专业的足球教练员和足球社会指导员提供规定标准的经费（包括人员报酬、服装、设备、器材和饮水饮料等）补贴。

对积极参与我市足球事业各类活动，比赛成绩优异，以及为推动、推广我市足球事业做出突出贡献的组织和个人，市政府要予以奖励，奖励标准和办法另行颁布。

（二）人才队伍的培养。

1. 大力发展青少年足球。

布局青训网络体系。把青训中心、基地、训练营和网点的场地充分利用好，形成周末双休、假期训练竞赛的常态化机制。

建设青训专业技术团队。建设培育幼、小、初、高四个层次的专业技术团队和沙滩足球专业技术团队，引领我市青少年儿童足球训练实践和沙滩足球进校园的推广发展，形成我市青少年儿童足球训练的实践体系，并在全市推广运用。

创新青训发展模式。建立以政府主导，足管中心（足协）主管，学校足球协会、足球学校、足球定点学校、青训中心、青训基地及相关部门相结合协调发展的机制。加快实施“三级青训中心+青训网点”计划（即自治区级、市级、区级+市区内青训网

点)。充分利用周末双休日为有天赋的孩子提供培训服务，努力推进我市青少年足球运动员培养的“一万小时理论”实践进程。

加快青少年专业人才队伍培训。实现青少年专业人才队伍总量的大幅提升，各类人员的培训工作进一步系统化、规范化、制度化，满足足球人口扩展的需求。全市从事13岁以下青少年儿童足球活动指导的教练员和教师基本经过D级培训，全市从事19岁以下培训工作的教练员基本经过C级培训，全面实行各级教练员的继续培训制度。

完善足球监督保障体系。建设科学合理的评价考核机制，把青少年足球成绩纳入体育工作综合考核内容，对青少年足球的教学和训练进行科学评估。完善运动风险保障机制，推进政府购买保险服务，提升青少年足球安全保障水平。以市场化、社会化为导向，构建多渠道、多形式人才发现和培养机制，不断增加足球人才后备力量。

2. 建立优秀足球运动员良性发展机制。

构建青少年足球训练体系，加强青少年足球科研工作。统一执行《内蒙古自治区青少年足球训练大纲》，市教育局要遵照执行。建立市体校（市足球学校）、市级优秀运动队和俱乐部三级足球青少年人才培养体系。加强与国内其他足球发达省市的职业足球、社会足球的协作。以集训营、训练营、青训营及冬夏令营等形式，依托青少年足球竞赛联赛体系，打造具有乌海特色的青训体系，建立健全培养、发现和选拔优秀足球后备人才的机制。

培育优秀本土足球运动员。组建乌海市足球优秀运动队，并加强其梯队建设。每个区组建 1 支代表本区最高水平的（男子、女子）足球队，努力实现每个区拥有一支市级（或“蒙乙”以上联赛级别）的球队。逐步增加注册球员，优化选拔机制，让技术过硬、素养较高的本土优秀足球运动员脱颖而出。坚持市场导向，支持、鼓励足球俱乐部建设，畅通民间组织、企业、个人等社会力量参与投资或组建职业足球俱乐部的通道。引导俱乐部加强行业自律，充分发挥职业足球的带动作用。

拓展足球运动员发展空间。坚持运动技能和文化教育相结合，加大多技能培养培训力度，拓宽运动员发展空间，打通运动员向教练员、裁判员、社会体育指导员、企事业单位和足球协会管理人员及足球领域以外行业转岗就业渠道。

3. 完善足球人才培养体系。

加强足球教练、教师队伍建设。建成高水平教练员、裁判员常态化培训基地（其中包括男女及沙滩足球培训基地）3 个，积极推进乌海市“精英足球教练员、裁判员双百培养”计划。积极引进国内外高水平足球教练员和培训讲师团队，加强对全市教练员、裁判员、教师培养培训。与国内外高等级足球协会（职业俱乐部）及机构合作建立足球培训长效机制，重点开展教练讲师培训和高水平精英教练人才培养工作。每年对足球教练员、教师进行不同级别的轮训，到 2020 年，实现每个学校至少有 2 名等级教练员或足球教师轮训的目标。

建设高素质足球从业人员队伍。完善各类足球人才培养、引进、使用、考核、管理等综合评价体系，形成竞争择优、充满活力的选人、用人机制。积极引入中国足协等级教练员、裁判员培训班。根据我市足球发展需求，制定足球引进人才培训规划，鼓励优秀足球运动队、足球俱乐部、企业和其他社会力量选派青少年球员到发达地区或国家接受专业培训。构建社区足球指导服务体系，提高社会指导员的技能水平，探索设立社区足球指导员专门岗位，鼓励专业教练员裁判员服务城乡社区和校园。

（三）足球基础设施建设。

1. 科学规划建设足球场地设施。扩大足球场地供给，优化类型结构，提高设施质量，不断满足全社会足球运动发展需求。根据人口规模、自然条件、经济发展水平，因地制宜、逐步配置完善足球场地设施。实施足球体育设施开放资助工程，按照《内蒙古自治区全民健身条例》有关规定，依法落实办理公共责任保险、给予财政补贴，推动校园、企事业单位公共足球场馆对外开放，建立学校和社会对场地的共享机制。

2. 加强沙滩足球基地、特色足球小镇建设。建设国家北方沙滩足球（沙滩排球）训练基地，保障区内外足球队伍沙滩训练，打造国内、国际沙滩足球交流平台。争取自治区、中国足球协会和中国排球协会基地建设资金，逐步建成内蒙古自治区沙足、沙排训练基地，国家北方沙足、沙排训练基地。利用我市山、水、沙漠天然的地理环境优势，依托我市具有开发价值的旅游资源，

打造融合旅游、休闲、文化等功能的中国北方沙足、沙排特色小镇（主要有沙滩足球、沙滩排球、沙滩橄榄球场地及其附属设施，以及沙漠马拉松、沙雕、沙漠步道、沙漠越野、滑沙、沙漠骑行、沙漠文化走廊等）。

3. 加强足球基地建设。通过新建或改造，实现我市拥有 1 个自治区级足球训练基地和 1 个自治区级青少年足球夏令营活动基地，基地内保证至少拥有 1 片标准场地、5 片训练场地。

4. 推进社区足球场地设施建设。把新建足球场纳入城镇化和新农村建设总体规划、纳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充分利用城市和乡村的闲置地、公园、荒地、草地、沙滩等建设足球场地，按照自治区十三五规划中“六个一工程”的要求，到 2020 年，我市城乡社区、公园、绿地、空地、学校、公共场所等足球场地覆盖率达到 100%，为我市城乡居民提供方便就近足球活动场地。

5. 提高足球运动场地设施开放利用和管理能力。提高足球场地利用率，加快形成校园场地与社会场地开放共享机制。坚持以公益性为导向，市政府投资兴建的足球场地应免费或低收费向社会开放。明确校园和公共足球场地开放的条件和要求，对设施状况、开放时间等予以明示。

（四）丰富赛事活动。

1. 开展灵活多样的足球活动。建立健全竞赛结构体系，构建校园足球、青少年等级联赛、市区联赛、企业联赛、社区足球联赛的足球竞赛框架。选择在幼儿园开展足球启蒙兴趣培养和三

人制幼儿足球联赛，形成常态化、纵横贯通、赛制多样的“4+1”联赛体系。到2020年，争取青少年年度竞赛场次总量突破3500场，全市竞赛场次总量突破5000场，实现青少年赛制常态化并与全国青少年竞赛有机衔接。加快推广足球周末赛制，积极推动足球单年龄段主客场制联赛，实现主客场与赛会制双轨并行的竞赛制度。

2. 鼓励支持社会足球赛事广泛开展活动。鼓励我市机关、企事业单位、人民团体、部队组建或联合组建足球队，广泛开展形式多样、适合各年龄段人群参与的常态化群众性足球活动。市政府注重从经费、场地、时间、竞赛等方面支持社会足球发展。通过市政府购买公益性岗位，为社区提供足球教练指导。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要充分发挥各自优势推进社会足球发展，扩大足球人口规模。鼓励因地制宜、多种形式组建社区足球队、社区足球协会和区域性非职业足球联盟，注重家庭参与，丰富社会足球比赛形式。促进我市社会足球与准职业足球、校园足球之间沟通互动。

3. 组织开展国内、国际足球交流活动。拓展足球对外交流渠道，举办形式多样的国内、国际足球交流活动。通过举办全国沙滩足球赛、全区沙滩足球赛、乌海国际青少年足球精英赛、乌海国际青少年足球高峰论坛等各类足球活动，加强与周边国家、足球强国和周边省市的交流学习，提高我市足球发展水平、积累足球发展经验。选拔我市足球专业人才赴国外学习、培训，支持

我市优秀足球运动员（队）赴国内外足球发达地区学习、训练。通过开展足球交流活动，提高足球运动水平，培育和壮大足球市场，促进我市旅游文化体育等各领域全面发展。

（五）大力推广普及沙滩足球，提升沙滩足球竞技水平。

1. 逐步推进沙滩足球、沙滩排球及沙雕艺术等进校园。充分利用我市沙漠自然环境区位优势 and 沙滩足球场地设施优势，大力推进我市沙滩足球进校园工作，我市每一个全国足球特色学校要建成沙滩足球场地 1—2 块，要配备专兼职沙滩足球（沙滩排球）、沙雕艺术教练员和老师。逐步实现我市所有学校有沙滩足球（沙滩排球及沙雕艺术等）课程，实现沙滩足球进校园，并保障足够的场地、设备和器材。

2. 发挥乌海市全区沙滩足球户外夏令营训练基地的优势，通过实施“沙滩两球并进战略”（沙滩足球、沙滩排球），逐步将我市沙足、沙排打造成为国内外具有影响力的赛事品牌活动。成立沙滩足球队（俱乐部），健全训练和管理体系，力争取得更好成绩。到 2020 年，扶持和培育我市 5 个以上在全区乃至全国有影响力的沙滩足球俱乐部，使我市沙滩足球推广普及规模和竞技水平位居国内前列。

（六）普及发展社会足球。

1. 推动社会足球运动普及。市政府注重从经费、场地、时间、竞赛等方面支持社会足球发展。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发挥各自优势，推进社会足球发展，扩大足球人口规模。

2. 构建社区足球指导服务体系，鼓励社会力量参与社会足球组织建设，加强足球社会指导员队伍建设。通过市政府购买公益性岗位，为社区提供足球教练指导。有条件的区探索设立社区足球指导员专门岗位，鼓励专业教练员、裁判员服务城乡社区。

3. 推进社会足球与职业足球互促共进。通过社会足球人口不断增加、水平不断提高，为职业足球发展奠定扎实的群众基础和人才基础。通过加快发展职业足球，促进社会足球普及提高。

（七）发展足球产业。

1. 积极发展足球服务业。举办或承办国内外高水平足球赛事，推动电视转播录播、媒体广告、网络服务、广播报纸、大众娱乐等相关产业发展。大力开拓足球场馆运营、足球培训、足球中介代理机构等服务市场。

2. 加快足球产业与旅游业、休闲业、文化创意、餐饮酒店、健康养生等行业的互动发展，催生足球运动新业态。

3. 扶持发展一批成长型足球小微企业，支持其进入各类创业平台和孵化基地，提供足球运营、足球培训、足球网络媒体和社区平台等服务。

（八）培育足球文化。

1. 弘扬拼搏进取、团结协作、快乐分享的体育精神，树立健康、快乐、进取的足球理念，充分发挥足球在强身健体、立德树人方面的积极作用，让参与足球成为健康生活的重要方式。

2. 大力倡导尊重规则、尊重对手、尊重观众的行为规范，

不断增强足球运动的集体荣誉感和民族自豪感。注重发挥新媒体作用和足球志愿者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精神，努力培育文明参赛、文明观赛的良好氛围，使足球运动成为传播正能量的重要。

四、配套政策和保障措施

（一）财政和金融政策。

1. 加大公共财政对足球事业发展的支持力度，市区两级政府要安排足球专项资金，将基础性、公益性项目纳入财政预算安排，纳入政府购买服务范围。体育、教育等部门在安排相关经费时，应对足球改革发展工作给予倾斜。

2. 鼓励大型企业投资，吸引社会各界支持足球改革发展试点工作。鼓励企业、社会资本单独或合作设立足球发展基金。采取直接投资、贷款贴息、补贴补助、后期奖励等方式，支持足球事业发展。

3. 加强足球基础设施国有资产管理，按照“谁投资，谁拥有产权”的原则，建立产权清晰、职责分明的监管体制。

4. 引导保险公司根据足球运动特点开发校园足球和社会足球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足球场地设施财产保险等多样化的保险产品，鼓励企事业单位、学校、个人购买运动伤害类保险。

（二）规划和土地政策。

1. 将足球场地设施建设纳入市、区两级政府城乡建设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年度用地计划，在配建体育设施中予以保

障。鼓励新建居住区和社区配套建设足球场地，支持老城区与已建成居住区改造现有设施、增加足球活动空间。

2. 充分利用公园、公共绿地、城乡空置场所建设足球场地。对单宗体育用途且有偿用于足球场地建设的土地，挂牌出让公告截止时只有一个意向用地者的，可按挂牌出让公告确定的土地使用条件和价格办理供地手续。在其他项目中配套建设足球场地设施的，可将建设要求纳入供地条件。

3. 利用以划拨方式取得的存量房产和原有土地兴办足球场地设施，土地用途和使用权人可暂不变更，连续运营1年以上、符合《划拨用地目录》的，可以划拨方式办理用地手续；不符合的，可采取协议方式办理用地手续。

（三）税费和价格政策。

1. 国家机关、军队、人民团体、财政补贴事业单位、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拥有的体育场馆，用于体育活动的房产和土地免征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支持社会资本投入足球场地设施建设。足球领域的社会组织，经认定取得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的，可按税法规定享受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2. 对足球俱乐部及相关企业发生的符合条件的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除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另有规定外，不超过当年销售（营业）收入15%的部分，准予扣除；超过部分，准予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扣除。

3. 鼓励企业和社会力量捐赠足球运动服装和器材装备，支

持校园足球和社会足球发展，对符合税收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捐赠，按照相关规定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足球场地设施的水、电、气、热价格按不高于一般工业标准执行。

（四）人才和就业政策。

1. 建立和规范运动员、教练员、裁判员等人才注册制度，理顺球员培养补偿和转会机制，推动与国际通行规则相接轨。

2. 加大足球从业人员培训力度，将校园足球教师、社会足球指导员、足球教练员的专业技能培训，按规定纳入教师培训、全民健身、技能人才培养、就业培训等专项经费保障范围。

3. 鼓励社区、企业等设立相应岗位，吸引退役运动员、教练员从事社会足球指导工作。通过购买服务、特聘教师等方式，聘请现役、退役运动员和教练员参与校园足球发展。通过再就业培训、创业培训，支持退役运动员从事足球相关产业工作。

（五）组织实施和监测评估。

全市各相关部门要积极贯彻落实本规划，建立由政府牵头，相关行政部门、足协、学校和社会足球俱乐部等团体共同参与的足球改革发展工作机制，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和沟通协调。要加快制定足球发展规划实施方案，建立动态跟踪监测和考核评估机制，每2年进行一次专项督查，每5年进行一次综合评估，对规划进行调整和修订，确保责任落实到位、建设任务顺利推进、规划目标如期实现。市推进足球运动改革与发展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和乌海市足球协会负责本规划的实施和监督检查。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军分区，
市纪委（监察委），市中级人民法院，检察院。
各人民团体，新闻单位，驻市单位。

乌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8年12月29日印发